

债券代码：112553
债券代码：112572

债券简称：17华讯02
债券简称：17华讯0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二〇二〇年四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招商证券所做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招商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以及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招商证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公告的《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公告》：

特别风险提示：

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讯科技”或“公司”）目前累计被冻结的华讯方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公司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达到 **100%**，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冻结的基本情况

1. 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上市公司总股本比例	委托日期	轮候期限	冻结机构	冻结原因
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	是	225,695,802	100%	29.46%	2020年4月3日	36月	广东省河源市源城区人民法院	未知
合计	-	225,695,802	100%	29.46%	-	-	-	

截至本公告日，华讯科技尚未收到关于上述股票被冻结事宜的相关法律文书，暂不能确认上述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具体原因。

2. 相关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冻结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上市公司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所持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累计冻结数量 (股)	占其所持 股份比例	占上市公司总 股本比例
华讯方舟科技 有限公司	225,695,802	29.46%	225,695,802	100%	29.46%
吴光胜	7,113,248	0.93%	5,250,448	73.81%	0.69%
赵术开	2,010,000	0.26%	0	0	0
合计	234,819,050	30.65%	230,946,250	98.35%	30.14%

3.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公司持有股份数量比例已超出50%，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1)最近一年是否存在大额债务逾期或违约记录及金额，是否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

最近一年，华讯科技存在以下债务逾期记录：

合作银行	贷款币种	贷款金额	本币金额	贷款起始日	贷款到期日
中航信托	RMB	173,000,000.00	173,000,000.00	2018/11/30	2019/11/30
江西银行	RMB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18/12/14	2019/12/13
渤海银行	USD	13,800,000	100,000,000.00	2019/07/18	2020/01/10
合计			473,000,000.00	-	-

2020年3月2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华讯科技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AA-，同时下调“17华讯02”和“17华讯03”的信用等级至AA-，并将华讯科技主体长期信用等级“17华讯02”和“17华讯03”的债项信用等级列入可能下调信用等级的评级观察名单。2020年2月17日，公司发布《关于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司持有上市公司的股份被全部冻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的上述公告。2020年3月6日，公司发布《实控人股份司法冻结公告》，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光胜先生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250,448股被司法冻结，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的上述公告。2020年3月24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因华讯科技与天浩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浩投资”）买卖合同纠纷，天浩投资向深圳国际仲裁院提起仲裁申请，要求对华讯科技、华讯股份、吴光胜先生及深圳市华讯方舟投资有限公司承担相应债

务，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的上述公告。2020年4月1日，公司发布《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北京西路支行就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华讯方舟通信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华讯”）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事项，对华讯科技、华讯股份、南京华讯及吴光胜先生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请见公司披露的上述公告。

(2)除上市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发布的《关于公司涉及违规对外担保的公告》外，未发现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光胜先生及公司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股份被冻结或拍卖等事项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可能产生的影响，以及拟采取的防范应对措施。

公司持有上市公司股份被冻结不会导致上市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近几月出现债务逾期记录，对公司偿债能力有一定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被司法轮候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2、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司法冻结事项的进展，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7 华讯 02”和“17 华讯 03”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招商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